

政府采购车辆维修合同

编号: **1101023339320190004**

采购单位(甲方): 昌吉回族自治州审计局

服务单位(乙方): 昌吉市金百惠汽车维修有限责任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,并严格遵循昌吉回族自治州昌吉回族自治州本级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(或)团体组织车辆维修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车辆维修服务协议,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车辆维修服务事宜,双方经协商一致,签订本合同,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:元

需求类型	描述	数量	单位	单价(元)	总价(元)	车牌号
车辆维修、轮胎	四轮定位	1	次	120.00	120.00	新B-76620
车辆维修、轮胎	偏心螺丝	2	个	100.00	200.00	新B-76620
合同总价:大写人民币叁佰贰拾元整,小写320.00元。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付款时间	付款比例(%)	金额(元)	备注
--	100.00	320.00	验收完成后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(公章):

乙方(公章):昌吉市金百惠汽车维修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(签字):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(签字):郭家辉

地址:

地址:新疆昌吉州昌吉市乌伊东路88号

电话:

电话:0994--2341305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市北京中路支行

账号:

账号:107618007462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2019年12月13日